

地理科学学院 2027 年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精神，制定《2027 年地理科学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一、组织机构

1、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铁喜、章胜

副组长：王平（专职监督人员）、郑光辉

成 员：谢勇、杨小山、施国萍、蒲阳、缪丽娟、代文（教师代表）

秘 书：马黎俐

2、学院推免专家审核小组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科	备注
1	赵 林	教授	地理学	组长
2	谢 勇	教授	地理学	副组长
3	赵成义	教授	地理学	组员
4	郑光辉	教授	地理学	组员
5	杨小山	教授	地理学	组员
6	路明月	教授	地理学	组员
7	蒲 阳	教授	地理学	组员

二、名额分配

依据学校免试研究生推荐原则和分配的名额（共 16 名），以及

2027 年各专业应届毕业人数（地信超图班 20，地信 32，自然 25，人文 25），确定我院各专业推荐名额，地理信息科学专业（超图实验班）推荐 6 名，地理信息科学专业推荐 4 名，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推荐 3 名，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推荐 3 名。

三、推荐条件

被推荐的学生应是政治思想表现良好，学习成绩优良，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的 2027 年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等学生），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二）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和学术不端行为记录。

（三）学习勤奋，成绩优良，必修课无不及格或补考记录。

（四）前三年必修课（按课程首考成绩计算，不含体育）学分加权平均成绩专业排名位列年级前 40%（超图实验班为前 60%）；学生综合测评成绩每学年位列专业前 50%（超图实验班为前 70%）。

（五）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500 分及以上（艺术类专业学生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或者雅思（或 TEEP）6.5 分及以上（其中听、说、读、写四个单项分数 5.5 分及以上），或者托福成绩 80 分及以上。外语类专业学生通过专业四级。

四、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前三年必修课学分加权平均成绩（课程正考成绩、不含体育）+各类加分（见学校通知中“附件 1：推免加分细则”文件）；

五、排名办法

1、按照综合成绩进行专业排序，地理信息科学专业（超图实验班）取前 6 名，地理信息科学专业取前 4 名，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取前 3 名，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取前 3 名确定为推荐人选。在综合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优先考虑学业成绩（课程正考成绩、不含体育）。

2、学生与直系亲属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荐遴选综合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六、工作程序

1、8 月 31 日前，按照学校推免文件要求，制定《地理科学学院 2027 年推免工作实施细则》；

2、9 月 2 日前，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报名提交《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电子版及《推免加分细则》中相关加分项的 PDF 版相关材料到学院邮箱 1242127349@qq.com，报名截止时间为 9 月 2 日下午 16:00 点；自愿放弃申请的学生于 9 月 2 日下午 16:00 点前提交《关于自愿放弃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声明》。

3、9 月 4 日前，学院审核报名材料，确定并在学院网站公布符合条件入围的推免学生名单及答辩学生名单（有加分项学生参加答辩）；

4、9月7日，学院组织推免工作考核小组会议及答辩会议，审核鉴定参加答辩学生的加分成果，全程录音录像（具体时间、地点再通知）；

5、9月8日前，完成成绩评定与排名，确定推免名单，上报校教务处。

七、其他事项（含申诉渠道）

1、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

2、如被推免学生出现“被取消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情况，由本专业学生递补；如有学校追加名额，由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议定规则确定。

3、如对推免排名成绩有异议，请于2026年9月10日前将书面意见送达学院办公室。联系电话：58235140；联系人：马黎俐，邮箱：1242127349@qq.com。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陈映喜 李生

学院公章：地理科学学院 2026年8月31日